附件

**国家远程中心会诊平台操作流程**

―、申请前准备

（一）申请会诊医院要确定远程会诊对接联系人员，每个医院确定1一2名固定联络人（建议由医务处人员担任，信息中心的技术人员配合），登录国家远程中心平台注册单位账号，提交联系人和联系方式。

（二）曾经与国家远程中心平台对接过的医院，可以直接联系国家远程中心办公室工作人员。

（三）首次向国家远程中心申请会诊的医院，需要登录国家远程中心平台（www.ntmchc.cn）进行注册，提交会诊申请进行远程会诊。

二、申请远程会诊

（一）申请远程会诊。申请方医师登录平台，填写临床病历远程会诊申请单（病情摘要），上传患者病历资料、相关检验、检查报告及图像资料等，提交会诊请求。对于紧急会诊病例，需要即时电话通知国家远程中心，预约专家，同时请提交病历至平台。

（二）质控及预约专家。国家远程中心接到会诊请求后，确认平台的联通情况，必要时电话指导对方远程安装相关软件插件，并调试平台。国家远程中心根据申请病例病情疑难程度及专业要求，审查病历的完整程度。根据申请单需求，预约联系相关专家, 预约会诊时间和地点，电话或短信通知双方联系人。一般病情择 期会诊在2个工作日内完成会诊，紧急会诊病例当日完成。

（三）远程视频会诊。会诊专家与申请方医师按照预约时间进行同步在线远程视频会诊，可以在申请方医师个人账户中启动云视讯系统，或者驻场技术人员协助启动视讯系统。会诊专家在会诊结束后填写《远程会诊报告单》。远程中心确认并上传到远程医疗会诊平台上，申请方医师可在会诊结束后1小时内登录平台下载。

（四）远程会诊报告存档。申请方医师下载（或打印）《远程会诊报告单》，加签本人电子签名或打印签名，存入患者病历档案。